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A 股简称：	人福医药
保荐代表人名称：	马媛媛	上市公司 A 股代码：	600079

一、人福医药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2005 年 8 月 12 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其主要内容为：以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203,330,400 股为基数，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由此获得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可获得 2 股对价股份，非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704 股对价股份。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追加对价及实施情况

人福医药的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承诺：若公司 2005 年度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相比 2004 年增长低于 20%，或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当代科技将本次支付对价后持有股份数的 10%在年报披露后 1 个月内按比例追加支付给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

人福医药 2005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较 2004 年增长幅度超过 20%，而且公司的财务报告是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公司没有触发追加对价的条件。

（三）公司控股股东当代科技承诺：

1、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60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第 1 项承诺期满后，每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所持股份数的比例不超过 15%；

3、不以低于 2005 年 6 月 17 日前 30 个交易日算术平均值的 185%（6.00 元）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

4、在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 2 个月内，若人福医药二级市场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 3.00 元，将在二级市场上增持流通股份，增持数量不超过总股本 5%，在增持公司流通股份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增持的股份，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武汉市仁军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奥兴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1、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3、不以低于 2005 年 6 月 17 日前 30 个交易日收盘价算术平均值的 115%（3.73 元）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

（五）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六）承诺的履行情况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执行了其各自所作的承诺。

二、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履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指引》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持续关注以下事项并得出如下结论：

（一）承诺人是否严格按照承诺的约定切实履行其承诺： 是；

（二）承诺人经营与财务状况的变化是否对其履行承诺构成不利影响： 否；

（三）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以及是否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转让股份： 是；

（四）承诺人及上市公司就承诺人履行承诺事宜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况： 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履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指引》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对象未出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指引》第十四条规定的以下需要向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一）承诺人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其承诺；

（二）有迹象表明承诺人将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其承诺；

（三）承诺人经营状况与财务状况发生重要变化，可能会影响其履行承诺的能力；

（四）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人福医药股权分置改革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上市流通日期	上市流通股数
第一次	2006年8月23日	20,197,061股
第二次	2007年8月20日	474,779股
第三次	2010年8月19日	9,576,076股
第四次	2011年8月19日	9,576,076股

第五次	2012年8月20日	9,576,076股
第六次	2013年8月19日	9,576,076股
第七次	2014年8月19日	9,576,076股
第八次	2015年8月19日	19,152,152股
第九次	2016年8月19日	12,768,108股

截至2016年8月19日当代科技持有的由股改形成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全部上市流通,其他相关股东持有的股改限售股已于2007年8月20日以前全部上市流通。

(二) 2017年人福医药相关股东当代科技持有人福医药股份的变动情况如下:

相关股东	2017年初		2017年末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当代科技	314,982,724	134,408,602	396,079,114	202,063,842

2017年初,当代科技持有人福医药股份总数为314,982,72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134,408,602股,皆由认购人福医药非公开发行股票形成,预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4月3日。2017年度期间,当代科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人福医药股份13,441,150股。2017年11月,人福医药向当代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67,655,240股,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11月3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当代科技持有人福医药股份总数为396,079,114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202,063,842股,2017年度当代科技不存在减持其持有的人福医药股份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17 年度股权分置改革保荐工作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媛媛

